**关于加强“清明节”假期团学组织管理工作的**

**通 知**

**各学院团委、学生会，护士学校团委、学生会，各学生社团：**

2017年“清明节”假期即将来临，为切实做好节假日期间的学生教育引导，确保学生安全，现就加强清明节期间团学组织管理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积极开展清明节相关文化活动。**清明节是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各学院团学组织要以此为契机，开展以“继承先烈遗志，传承红色基因”为主题的多种形式祭奠活动。全校师生可在校团委官方微信平台“青石大”点击菜单“祭英烈”参与网上祭英烈活动，也可于3月31日9:00，在王震将军塑像、周总理塑像、孟二冬塑像、张仲瀚将军塑像、潘世征校长塑像前参加校团委组织的现场祭奠活动。

二、**认真做好各级团学组织教育管理工作。**各学院团委要加强假期团学组织管理和团学干部安全教育，严禁各级团委、团总支、团支部、学生会、学生社联和学生社团以组织的名义开展任何形式的集体校外出游活动，一经发现，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三、**做好假期学生思想动态和舆情信息上报工作。**各学院团委书记确保电话24小时开机，密切关注学生动态，按要求做好舆情信息上报工作，执行零上报制度，每天晚上20:00前以手机短信的形式，向校团委值班人员上报当天舆情信息；遇重大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报送舆情。

**石河子大学团委**

**石河子大学学生会**

**石河子大学学生社团联合会**

**2017年3月28日**